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4-038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拟派发现金分红的总额由185,672,135.10元（含税）调整为185,393,094.0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股份793,830股，公司股本总数由619,279,423股增加至620,073,253股。另外，自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新增回购公司股份1,723,967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2,096,273股，上述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因此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数为617,976,980股。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4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619,279,423 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 372,30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5,672,135.10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微公司：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股份 793,830 股，公司股本总数由 619,279,423 股增加至 620,073,25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微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另外，自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新增回购公司股份 1,723,967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2,096,27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微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拟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数为617,976,980股，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5,393,094.00元（含税），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